**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3年度）

**项目名称：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

**实施单位（公章）：巴州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公章）：巴州农业农村局**

**项目负责人（签章）：张永锟**

**填报时间：**2024年 5月 8日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项目背景

按照自治区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使用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要求，使用和管理好工作经费，以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为导向，增强基层工作能力进一步提升。

（2）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主要内容：严格按照自治区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使用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要求，使用和管理好工作经费，以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为导向，千方百计解决群众生产生活中的实际困难，及时将党和政府的温暖送到各族群众的心坎上，始终在工作中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密切党和人民群众的联系，不断增强各族群众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的意识，监督指导村级基层组织各项工作有效运转，强化村级阵地建设和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为村级工作正常运转提供智力和物质支撑，不断提高村级党组织的战斗力，凝聚力和向心力。

实施情况：完成派驻工作组5个，2个驻村，3个驻社区，以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为导向，千方百计解决群众生产生活中的实际困难，及时将党和政府的温暖送到各族群众的心坎上，始终在工作中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密切党和人民群众的联系，不断增强各族群众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的意识。

2.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资金投入情况：该项目年初预算数70万元，全年预算数70万元，实际总投入70万元，该项目资金已全部落实到位，资金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资金使用情况：该项目年初预算数70万元，全年预算数70万元，全年执行数7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用于：驻村工作队为民办实事24万元，驻社区为民办实事经费46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1.总体目标：严格按照《自治区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使用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要求，使用和管理好工作经费，以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为导向，千方百计解决群众生产生活中的实际困难，及时将党和政府的温暖送到各族群众的心坎上，始终在工作中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密切党和人民群众的联系，不断增强各族群众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的意识。派驻工作组队5个，2个驻村，3个驻社区，工作队队长担任第一书记，工作经费到位率达到100%，支付率达到95%以上，驻村工作经费为24万元，驻社区工作经费为46万元，用于强化村级阵地建设和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为村级工作正常运转提供智力和物质支撑，不断提高村级党组织的战斗力，凝聚力和向心力。

2.阶段性目标：上半年完成5个工作队进驻，驻村工作经费24万元，驻社区工作经费46万元全部到位，开展了走访慰问困难群众和各类文体活动；年底完成强化村级阵地建设和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为村级工作正常运转提供智力和物质支撑，不断提高村级党组织的战斗力，凝聚力和向心力，解决群众生产生活中的实际困难，及时将党和政府的温暖送到各族群众的心坎上，始终在工作中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密切党和人民群众的联系，不断增强各族群众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的意识。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开展有效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全面了解该项目预算编制合理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管理的规范性、项目目标的实现情况、服务对象的满意度等，通过本次项目绩效评价来总结经验和教训，促进项目成果转化和应用，为今后类似项目的长效管理，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也为下一年预算编制与评审提供充分有效的依据，以达到改进预算管理、控制节约成本，优化资源配置、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的目的。

2.绩效评价对象：

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

3.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从项目决策（包括绩效目标、决策过程）、项目管理（包括项目资金、项目实施）、项目产出（包括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项目效益四个维度进行为民办实事经费评价，评价核心为资金的支出完成情况和效果。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一）科学公正。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按照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使用管理相关要求，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项目规范的程序，对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二）统筹兼顾。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由本单位自主实施并积极组织自评，项目负责人或项目成员依据项目年度目标完成项目整体工作内容，按照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要求完成项目绩效评价，即“谁支出、谁自评”。

（三）激励约束。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贴合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项目预算计划、政策调整以及项目改进管理，同时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约束，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有效可支持安排项目开展，评价结果低效要压减相关项目，评价结果无效要追责问责相关项目负责人。

（四）公开透明。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由本单位项目管理办公室工作人员和财务人员协助审核，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已依法依规公开在州政府网站上，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

绩效评价框架是开展绩效评价的核心。绩效评价框架包括评价准则、关键评价问题、评价指标、数据来源、数据收集方法等。指标体系建立过程如下：

（1）确定评价指标

采用层次分析法，建立评价指标体系。绩效评价将指标分为项目决策指标、项目过程指标、项目产出指标、项目效益指标四个维度，最终形成一个由多个相互联系的指标组成的多层次指标体系。

（2）确定权重

确定各个指标相对于项目总体绩效的权重分值。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项目决策权重为20分，项目过程权重为20分，项目产出权重为40分，项目效益权重为20分。

（3）确定指标标准值

指标标准值是绩效评价指标的尺度，既要反映同类项目的先进水平，又要符合项目的实际绩效水平。具体采用计划标准等确定此次绩效评价指标标准值。

绩效评价总分值100分，根据综合评分结果，评价计分90分-100分（含90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优，80-90分（含80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良，60-80分（含60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中，60分以下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差。

3、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维度进行评价。评价对象为项目目标实施情况，评价核心为资金的支出完成情况和项目的产出效益。

本次评价指标中，既有定性指标又有定量指标，各类指标因考核内容不同和客观标准不同存在较大差异，因此核定具体指标时采用了不同方法，具体评价方法如下：本项目采用比较法和最低成本法，原因是，比较法将项目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进行比较，有利于绩效目标实现，最低成本法可以将成本降到最底，用最小的成本办更多的事，使群众满意度提高。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分析、评价。本次评价主要采用了计划标准，原因是：项目预先制定了详细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标准，在项目的的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项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逐步开展工作，并按照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项目的评价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首先于2024年1月成立评价工作组，开展前期调研，其次明确项目绩效目标，设计实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要求，确定项目指标评价范围。

2.组织实施。2024年2月-3月，巴州农业农村局根据前期准备制订绩效评价方案，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立了包含项目评价思路、评价方法手段、组织实施方案、阶段性进度安排的评价方案，并定期收集相关评价印证资料，包含项目立项依据、相关会议纪要、实施方案、财政资金分配方案、支付管理情况。

3.分析评价。2024年4月,对定期收集的相关印证资料等内容，根据收集梳理的资料围绕项目立项、资金落实、业务管理、财务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等内容，巴州农业农村局对照已确定的绩效评价指标进行详细全面的分析评价，逐项打分并形成绩效评价最终结果。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一）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综合评价情况：项目总体组织规范，在项目实施过程做到认真履职，监督到位。按照相关制度的要求，项目负责人对项目绩效监控执行情况进行跟踪监督，有效完成了本项目的工作目标，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和最大效益的发挥，保障项目如期按要求完成。规范了项目档案资料的整理。项目的实施达到项目预期效果。

2.评价结论

运用绩效评价组制定的评价指标体系以及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的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方式，对本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总得分为 100分，属于“优”。其中，项目决策类指标权重为20分，得分为 20分，得分率为100%。项目过程类指标权重为20分，得分为20分，得分率为100%。项目产出类指标权重为40分，得分为40分，得分率为100%。项目效益类指标权重为20分，得分为20分，得分率为100%。

（二）相关评分表

具体打分情况详见：附件1综合评分表。

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项目评价得分情况

| **一级指标** | **权重分** | **得分** |
| --- | --- | --- |
| 项目决策 | 20 | 20 |
| 项目过程 | 20 | 20 |
| 项目产出 | 40 | 40 |
| 项目效益 | 20 | 20 |
| **合计** | **100** | **100** |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项目决策情况。

1.立项依据充分性

本项目立项依据：《自治区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使用管理办法（试行）》，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该项目符合驻村和驻社区规划和政策要求，属于部门履职所需，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存在重复。

此项权重分5分，得分5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自治区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使用管理办法（试行）》相关要求，严格按照审批流程准备符合要求的文件、材料；根据决算依据编制工作计划和经费预算，经过与部门项目分管领导沟通、筛选确定经费预算计划，确定最终预算方案。项目的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项目事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保障了程序的规范性。

此项权重分3分，得分3分。

3.绩效目标合理性

年初结合实际工作内容设定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能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能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绩效目标表经过审核，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预算与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对项目任务进行了详细分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及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此项权重分4分，得分4分。

4.绩效指标明确性

为民办实事经费项目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一级指标共4条，二级指标共6条，三级指标共9条，其中量化指标条数共8条，所有绩效指标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并且做到了与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此项权重分3分，得分3分。

5.预算编制科学性

本项目预算编制以项目业务过程为核心，从项目目标出发设定预算内部关联逻辑，确保预算编制承接项目规划，本项目目标存在，路径合理，目标合理，预算额度测算充分且合理，按照预算编制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此项权重分4分，得分4分。

6.资金分配合理性

根据《自治区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使用管理办法（试行）》相关要求，资金分配额度与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项目实际工作内容相适应，资金分配额度合理，资金分配依据充分。

此项权重分1分，得分1分。

## （二）项目过程情况。

1.资金到位率：

预算资金7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7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此项权重分4分，得分4分。

2.预算执行率

年初预算数70万元，全年预算数70万元，全年执行数7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此项权重分4分，得分4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严格按照《自治区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使用管理办法（试行）》预期绩效目标执行预算资金。制定了《巴州农业项目监督检查制度》、《巴州农业局系统财务监督检查制度》，按照相关的制度和管理规定，对项目经费使用进行规范管理，财务制度健全、执行严格。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在项目资金拨付和使用过程中，为确保项目资金的安全性，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率，严格遵循项目资金的拨付程序，认真审核项目实施各阶段的相关材料和手续，根据项目实施进展情况拨付资金。资金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此项权重分4分，得分4分。

4.管理制度健全性

制定了《巴州农业农村局财务管理制度》、《巴州农业项目监督检查制度》、《巴州农业局系统财务监督检查制度》、《巴州农业农村局内部控制制度》等相关管理办法，对财政资金进行严格管理，做到专款专用，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能够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能够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此项权重分4分，得分4分。

5.制度执行有效性

根据《巴州农业项目监督检查制度》、《巴州农业局系统财务监督检查制度》，对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年末对资金使用效果进行评价。项目管理、实施人员落实到位，有效按照计划执行。项目执行情况等资料齐全，项目相关手续完备，及时进行归档。

此项权重分4分，得分4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1. 数量指标完成情况：指标1：驻村工作队数量，指标值=2个，实际完成值2个，指标完成率100%；指标2：驻社区工作队数量，指标值=3个，实际完成值3个，指标完成率100%；指标3：担任第一书记人数，指标值=5个，实际完成值5个，指标完成率100%。

此项权重分10分，得分10分。

1. 质量指标完成情况：指标1：资金到位率，指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100%。

此项权重分10分，得分10分。

1. 时效指标完成情况：指标1：经费支付及时率，指标值：≧95%，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105.26%，偏差原因：项目资金及时支付，经费支付及时率达到100%。
2. 经济成本指标完成情况：指标1：驻村为民办实事经费（含第一书记经费），指标值=24万元，实际完成值24万元，指标完成率100%；指标2：驻社区为民办实事经费（含第一书记经费），指标值：=46万元，实际完成值46万元，指标完成率100%。

## （四）项目效益情况。

2.社会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指标1：村民及社区居民幸福感，指标值：有所提高，实际完成值达成目标，指标完成率100%。

4.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指标1：村民及社区居民满意度，指标值：≧90%，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111.11%，偏差原因：村民及社区居民对工作队工作非常满意，经满意度测评，满意度达到100%。

五、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总体完成率偏差

为民办实事经费项目年初预算70万元，全年预算70万元，实际支出7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指标总体完成率为101.82%，总体偏差率为1.82%，偏差原因：项目执行过程中存在项目实际完成和项目绩效指标值有偏差，改进措施：加强项目计划指标值设定的合理性以及规范性。

#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为确保项目顺利进行，提前做好项目规划，将所列计划再三审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做好定期监督检查，严格按照项目管理规范进行，在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落实把关，按照项目资金使用范围做好审核工作，让项目资金落于实处。在项目完成后，做好受益群众民意调查及项目防范工作。

2.严格坚持先做事、后验收、再拨付的原则，基本杜绝了资金被挤占和挪用现象的发生，跟踪检查到位。财政、纪检、监察等职能部门全面参与专项资金事前、事中和事后全过程的监管。在监督环节上，实行关口前移，从事后监督管理转向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检查稽核相结合的监督制度上来，形成多环节全过程的监督管理格局，尽量早发现问题，早解决问题。

##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相关绩效管理方面专业知识的系统性学习有待加强。各项指标的设置要进一步优化、完善，主要在细化、量化上改进。在绩效自评过程中，由于部分人员缺乏相关绩效管理专业知识，自评价工作还存在自我审定的局限性，影响评价质量。

2.因轮岗、调动、等因素使我单位绩效工作人员流动频繁，造成了工作衔接不到位的情况。

七、有关建议

1.多进行有关绩效管理工作方面的培训。积极组织第三方开展绩效管理工作培训，进一步夯实业务基础，提高我单位绩效人员水平。

2.专门设定对绩效工作人员定职、定岗、定责等相关制度措施，进一步提升我单位绩效管理工作业务水平，扎实做好绩效管理工作。

#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本项目无其他需说明的问题。